隽珀投资计划

产品册子

投资相连寿险

PRUDENTIAL
保誠保險

用心聆听　实现您心



本产品册子必须与投资选项简介和产品资料概要一并发出和阅读。**隽珀投资计划**的*销售文件*包括本产品册子、投资选项简介和产品资料概要。

除另行释义外，以斜体标注的词汇需以「词汇表」所载涵意诠释。

重要事项

1. **隽珀投资计划**（「计划」或「阁下的计划」或「您的计划」或「保单」或「阁下的保单」或「您的保单」）是由保诚保险有限公司（「保诚」或「我们」或「我们的」）发行的投资相连寿险计划。阁下的投资和保险保障会受我们的信贷风险和其他投资风险影响。

2. 我们会将阁下缴交的保费投资在阁下所选的*投资选项*对应的参考基金，以让我们进行资产负债管理。然而，分配至阁下的保单户口的单位为名义性质，仅用作决定阁下的保单的户口价值和利益。

3. 阁下就保单所支付的保费，以及由我们对阁下所选的*投资选项*对应的参考基金的任何投资，或任何其他我们认为合适或由我们保留的投资，均会成为和一直属于我们的资产的一部分。阁下对任何该等资产均没有任何权利或拥有权，阁下的追索权仅可对保诚行使。

4. 阁下的潜在投资回报由我们根据对应的参考基金表现计算。此外，阁下的潜在投资回报会被持续收取费用和收费，而有关费用和收费将从保单扣除，因此潜在投资回报可能低于对应参考基金的回报。

5. 在保单初期提取部分金额、退保或终止保单可能让阁下的保单价值大幅减少，而所有费用和收费依然必须被扣除。参考基金表现欠佳可能进一步扩大阁下的投资亏损。鉴于在保单缮发后我们不会接受额外保费，假如阁下的保单价值不足以支付所有持续的费用和收费，阁下的保单将会被提前终止，而阁下可失去所有已经缴付的保费和利益。

6. 必须就本保单在 (i) 作出提取部分金额时所提取的款项；以及 (ii) 在首 5 个保单年度内退保时保单户口价值，缴付最高可达**5%**的提取费用。本保单仅适合准备长期持有投资的投资者。

7. 虽然阁下的计划是一份寿险保单，但由于身故赔偿和阁下不时选择的*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表现挂钩，因此阁下的身故赔偿必须承受投资风险并受市场波动所影响。最后获得的身故赔偿额可能大幅低于已经缴付的保费和不足以应付阁下的个别需要。

8. 本产品下可供选择的*投资选项*在特点和风险概况方面可能存在很大的差异，当中部分*投资选项*可能涉及高风险。部分*投资选项*与属于被动管理交易所买卖基金（「交易所买卖基金」）的参考基金挂钩，有关参考基金直接投资在比特币或以太币（两者均属虚拟资产（「虚拟资产」）的一种），并可把其最多**100%**的资产净值直接投资在比特币或以太币。因此，该等*投资选项*投资在虚拟资产交易所买卖基金的风险可能高于投资其他传统交易所买卖基金。有关相应参考基金属虚拟资产交易所买卖基金的*投资选项*，请参阅投资选项简介中「投资选项一览表」下的「虚拟资产」部分。

9. 假如阁下不准备持有保单至少**5**年，本保单并不适合阁下，而购买一份人寿保险保单再另行投资在基金可能会更为划算。阁下应咨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10. 投资涉及风险。过去表现并非未来表现的指标。每项*投资选项*均受市场波动和所有投资固有风险影响。阁下指定*投资选项*的名义性质单位的价格和投资在该等*投资选项*的累算收益均可跌可升。

11. 除非阁下已经完全了解本计划并获阁下的顾问解释本计划如何适合阁下，否则阁下不应购买本计划。阁下必须自行作出最终决定。

12. 我们强烈建议阁下仔细阅读**隽珀投资计划**的*销售文件*（包括产品册子、产品资料概要和投资选项简介），以及参考基金的销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其投资目标和政策、风险因素和收费）。阁下可向我们索取或在我们的网站 **www.prudential.com.hk** 下载有关文件。

目录

隽珀投资计划是什么？ 5

本计划如何运作？ 6

设有寿险保障 照顾您的挚爱 7

奖赏 8

切合您不同人生阶段的财务需要 9

收费一览表 14

一般信息 17

词汇表 21

隽珀投资计划是什么？

本计划是一个整付（即「趸交」）保费的终身投资相连寿险计划，专为19至70岁（下次生日年龄）的保单持有人和15天至70岁（下次生日年龄）的受保人而设。

本计划由我们提供。您在本计划下的投资受我们的信贷风险影响。
本计划根据保险业条例界定为类别C相连长期业务，而非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根据《单位信托及互惠基金守则》（《单位信托守则》）认可的基金。

有关个别用语的定义，请参阅本册子第21页「词汇表」一节。



本计划如何运作？

趸交保费计划

本计划是一个趸交保费的投资相连寿险计划，以美元为货币单位，提供终身保障。您只需缴付一次性的保费便可开始本计划，最低趸交保费金额为15,000美元，而可容许的最高趸交保费金额则必须视乎承保的要求而定。在保单缮发后，我们不会接受额外保费。所有保费和利益均以美元支付。

我们会在收到趸交保费（以及完成投保申请）后，根据您的保费分配指示，立即在相关*投资选项*的下一个定价日把您所缴付的趸交保费，以您所选*投资选项*的名义性质单位的单位认购价分配单位。在保单生效期间，行政和保险费用将会在首期保费日后每月从保单户口价值中扣除。有关本计划的所有现行费用详情，请参阅本册子「收费一览表」一节。

您只需把保单户口内每项*投资选项*的单位价值相加，然后扣除任何保单中尚未偿付的收费，便可计算出您的保单户口价值。每项*投资选项*的单位价值是以您的保单户口内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数目乘以有关的单位赎回价来计算。

请注意，分配至保单的单位仅属名义性质，其作用只为厘定您的保单户口价值。您在保单所得的投资回报也必须扣除保单的收费。因此，您在保单获得的回报可能低于您所选*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回报。



设有寿险保障 照顾您的挚爱

身故赔偿

倘若受保人在保单生效期间不幸身故，我们将会支付保单户口价值的105%作为身故赔偿。

为了计算身故赔偿金额，保单户口价值将以我们接纳让我们满意的受保人*身故索偿证明*当天的上一个定价日的*投资选项*单位赎回价格计算。

您应尽早提交*身故索偿证明*，而有关证明必须让我们满意，我们才会支付身故赔偿。在正常情况下，我们会在收到让人满意的受保人*身故索偿证明*的1个月内支付身故赔偿。在某些*特殊情况*下，我们可能延迟或暂停支付身故赔偿的全额。在该等*特殊情况*结束后，我们会尽早支付身故赔偿。我们不会就任何待支付的身故赔偿支付利息。

我们会在保单生效期内，每月从保单户口价值中扣除您的计划提供的身故赔偿的保险费用。保险费用金额是根据净风险额计算，并参考受保人的性别和在每个保单年度开始时的下次生日年龄而决定。有关费用详情，请参考本册子「收费一览表」一节。

请注意，保险费用将会减少可用作投资在您选择的*投资选项*的金额，也可能会在您的计划的保单期内因年龄而显著增加。

假如受保人在保单缮发日起计的1年内自杀，身故赔偿金额将仅限为保单户口价值和退还所有我们已经从本保单扣除的费用。

在保单缮发日起计1年内自杀的身故赔偿金额计算方法例子说明：

应付身故赔偿金额 = 户口价值 + 已经就本保单缴付的收费总金额

保单在第7个保单月份完结时因受保人自杀而终止：

已经缴付趸交保费	**= 125,000美元**
首7个保单月份已经缴付的收费总金额	**= 1,031美元**
当时户口价值	**= 100,000美元**
应付身故赔偿金额	**= 100,000美元 + 1,031美元 = 101,031美元**

以上例子为假设和仅供说明用途。

请注意，由于您的身故赔偿和您不时选择的*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表现有关，因此您的身故赔偿会受投资风险和市场波动所影响。参考基金表现欠佳可能减少身故赔偿金额，该金额可能大幅低于已经缴付的保费和不足以应付您的个别需要。

奖赏

投资奖赏

投资奖赏由第6个保单周年日起，会每年在保单周年日后30个历日内存入您的保单户口，惟*平均每月保单户口价值*必须在相关保单周年日为15,000美元或以上；而在相关金额派发到您的保单户口时，您的保单也必须依然维持生效。

投资奖赏乃按相关保单周年日的*平均每月保单户口价值*的百分比计算，详情如下：

保单周年日	投资奖赏（*平均每月保单户口价值*的百分比）
第6至9年	每年0.5%
第10年和以后	每年1.0%

以上百分比不代表您的投资回报比率或投资表现。

投资奖赏会在有关保单周年日，根据每一*投资选项*占保单户口总值的比例，按单位认购价以额外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形式派发。**奖赏会成为保单户口价值的一部分，并会被收取适用在保单户口的有关收费。**有关收费的详情，请参阅「收费一览表」一节。您的保单必须在我们分配投资奖赏时依然维持生效，方可获享奖赏。一旦投资奖赏被存入您的保单户口，我们将不会在您行使保单的权利时扣回已经派发的奖赏。

您可通过我们的公司网站/myPrudential app登入myPrudential、联系您的理财顾问或致电我们的客户服务热线 2281 1333，查看您的*平均每月保单户口价值*。

在第10个保单周年日必须支付的投资奖赏金额计算方法例子说明：

假设在第10个保单周年日的*平均每月保单户口价值*为150,000美元（多于15,000美元）

在第10个保单周年日必须支付的投资奖赏金额：

= 1% x *平均每月保单户口价值*
= 1% x 150,000美元
= 1,500美元

以上例子为假设和仅供说明用途。

请注意，作出任何提取部分金额将会令您的保单户口价值减少，因此分配至您的保单的投资奖赏（如有）金额也会减少，甚至可能影响您获得投资奖赏的资格。



切合您不同人生阶段的财务需要

一系列投资选项

本计划提供一系列具有不同投资目标的*投资选项*，以满足您的投资目标。有关*投资选项*的详情，请参阅投资选项简介。

我们会在收到趸交保费（和完成投保申请）后，立刻在相关*投资选项*的下一个定价日，就您所选择的*投资选项*，以单位认购价分配*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至保单户口。您可在投保时就缴付趸交保费选择最多10个*投资选项*以作为个人的分配组合，而每个*投资选项*的最低分配额为保费的10%。

保诚保留权利，借事先给予保单持有人不少于1个月的书面通知或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较短通知期，调整*投资选项*最高数目、分配保费至每项*投资选项*的最低百分比，以及将来终止或暂时关闭任何*投资选项*的权利。

请注意，您是投资在一个投资相连寿险计划，而并非投资在参考基金。您就本计划所支付的保费将会由我们作投资。任何由我们就您所选的*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作出的相应投资，均会成为和一直属于我们的资产。因此，您对任何该等资产均没有任何权利或拥有权，您的追索权仅可对保诚行使。此外，分配至保单的名义性质的单位纯属名义性质，其作用只为厘定您的保单价值。

每项*投资选项*的特点和风险状况可能有很大的差异，部分可能涉及高风险。您的投资回报是由我们根据您所选*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表现而计算。

此外，您在保单所得的投资回报也必须扣除保单费用。因此，您所得到的回报可能低于*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的回报。有关个别*投资选项*的详情，包括所涉费用和风险因素，请参阅投资选项简介和参考基金的销售文件。您可向我们索取该等文件。



无限次转换*投资选项*

您可以随时转换不同的*投资选项*。现时，最低转换金额（以在转换时*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数目乘以有关的单位赎回价来计算）为每宗交易100美元。每项*投资选项*的分配百分比必须最少为转换金额的10%。

我们会在收妥您已经签妥和填妥的适当申请表格后起计2个工作天内处理您的转换申请，惟因*特殊情况*而延迟处理该申请除外。

一旦您的申请获得处理，我们将在我们处理转换申请当天后紧接的下一个定价日，以单位赎回价赎回您选择转出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我们将在完成赎回您选择转出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紧接的下一个定价日，以单位认购价分配您选择转入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

现时不设*投资选项*转换费用。然而，*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可能会就买卖差价征收费用。有关买卖差价详情，请参阅参考基金的销售文件。您可向我们索取该等文件。

我们保留权利在不少于1个月前，或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较短通知期内给予保单持有人书面通知，以调整最低转换金额和最低分配百分比。

提取部分金额

提取部分金额必须符合最低提取部分金额和最低户口结余的要求，我们会不时按照我们最新的行政指引修订有关的要求。现时，每次最低提取部分金额为100美元，而提取部分金额后保单户口必须最少维持5,000美元的结余，否则我们有权拒绝提取部分金额的申请。

我们保留权利在不少于1个月前，或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较短通知期内给予保单持有人书面通知，以调整每次最低的提取部分金额和最低保单户口结余的要求。

本计划是为长期投资而设。在首5个保单年度内提取部分金额，则需要缴付提取费用（最高可达该提取部分金额的5%）。越早提取部分金额，适用的提取费用率也会越高。详情请参阅「收费一览表」一节。

请紧记进行任何提取部分金额将减少保单户口价值和身故赔偿金额。您提取部分金额后，保单户口价值或不足以支付您的保单的持续收费。鉴于在保单缮发后我们不会接受额外保费，若保单户口价值变为零或负数，则保单将会被终止。保单户口价值的减少也将引致赋予保单的投资奖赏（如有）金额减少，甚至可能影响您获得投资奖赏的资格。您不可偿付任何从您的保单提取的金额。

您可以向我们索取适当的申请表格，填妥并交回表格便可申请从保单户口中提取金额。您必须要在表格上列明提取的名义性质单位数目和其所属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将会按照您的指示赎回。

我们会在收妥您已经签妥和填妥的适当申请表格后起计2个工作天内处理您的提取部分金额申请，惟因*特殊情况*而延迟处理该申请除外。

一旦您的申请获得处理，所提取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将会在我们处理提取部分金额申请当天后紧接的下一个定价日，按您所选的*投资选项*的单位赎回价赎回。适用的提取费用将从提取部分金额中扣除。

我们会在收妥您已经签妥和填妥的适当申请表格后起计的1个月内支付扣除任何提取费用后的提取部分金额的余额。在某些*特殊情况*下，我们可能延迟或暂停支付提取部分金额的全额。在该等*特殊情况*结束后，我们会尽早支付提取部分金额。我们不会就任何待支付的提取部分金额支付利息。

提取部分金额时的提取费用和应付提取部分金额计算方法例子说明：

要求的提取部分金额	50,000美元
提取部分金额的保单年度	第3年
适用提取费用率*	3%
提取费用金额	50,000美元 x 3% = 1,500美元
应付提取部分金额	要求的提取部分金额 – 提取费用金额 = 50,000美元 – 1,500美元 = 48,500美元

* 有关提取费用率详情，请参阅本册子第14页的「收费一览表」一节。

以上例子为假设和仅供说明用途。



退保

您可向我们索取指定的表格，填妥并交回表格后便可退保。我们会在收妥您已经签妥和填妥的适当申请表格后起计2个工作天内处理您的退保申请，惟因*特殊情况*而延迟处理该申请除外。

一旦您的申请获得处理，您的保单户口内所有*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将会在我们处理退保申请以及完成任何待处理的相关转换*投资选项*交易当天后紧接的下一个定价日，以相关*投资选项*的单位赎回价赎回。我们一旦完成您的保单的所有*投资选项*的所有名义性质单位的赎回，您的保单便会终止。

我们会在收妥您已经签妥和填妥的适当申请表格后起计的1个月内支付退保款项（扣除任何提取费用和任何适用收费后）。在某些*特殊情况*下，我们可能延迟或暂停支付退保款项的全额。在该等*特殊情况*结束后，我们会尽早支付退保款项。我们不会就任何待支付的退保款项支付利息。

在首5个保单年度内退保，则必须缴付提取费用（最高可达保单户口价值的5%）。除提取费用外，任何在退保时尚未偿付的收费将会从退保款项中被扣除。越早退保，适用的提取费用率也会越高。有关此等适用收费详情，请参阅「收费一览表」一节。

本计划是为长期投资而设，请注意，在首5个保单年度内退保可能会导致您的本金和所获的奖赏蒙受重大亏损。

退保时的提取费用和应付退保价值计算方法例子说明：

赎回保单户口内所有*投资选项*单位后的保单户口价值	150,000美元
退保的保单年度	第3年
适用的提取费用率*	3%
提取费用金额	150,000美元 x 3% = 4,500美元
应付退保价值	保单户口价值 – 提取费用金额 = 150,000美元 – 4,500美元 = 145,500美元

* 有关提取费用率详情，请参阅本册子第14页的「收费一览表」一节。

以上例子为假设和仅供说明用途。

终止计划

保单将在下列最早发生的情况下自动终止：

(1) 当受保人身故；或
(2) 当保单户口价值变为零或负数；或
(3) 当您的保单被全额退保。

倘若保单因上述情况(1)的原因而终止，所有*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将会在我们收到让人满意的受保人*身故索偿证明*当天按有关的*投资选项*单位上一个定价日的赎回价赎回。对于因上述情况(2)的原因终止的保单，任何扣除和/或收费的差额不会在保单终止时取回。假如保单因上述情况(3)的原因而终止，所有*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将会在我们处理退保申请以及完成任何待处理的相关转换*投资选项*交易当天后紧接的下一个定价日，以相关*投资选项*的单位赎回价赎回。

假如保单在首5个保单年度内终止，提取费用将适用在情况(3)。提取费用将不适用在情况(1)和(2)。有关详情，请参阅「收费一览表」一节。

您的保单一旦终止，将不可重新复效。

本计划是为长期投资而设。请注意，由于在首5个保单年度内终止计划必须扣除提取费用，因此可能会导致损失大笔已经缴付的保费。换言之，您将会收到的金额会低于提出终止计划要求时的保单户口价值。参考基金表现欠佳可能进一步扩大您的投资亏损，而所有收费依然必须被扣除。



收费一览表

<table>
<tr><th colspan="3">现时计划下的保单收费</th></tr>
<tr><th></th><th>收费率</th><th>从以下价值扣除</th></tr>
<tr><td>行政费用</td><td>相当于每月在费用扣除日的保单户口价值的0.117%（即每年1.40%），直至保单终结为止。按年计算收费以四舍五入方式调整至2个小数位。</td><td>在每月费用扣除日按照已经分配的相关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当时所占的价值的比例，以赎回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的形式，从保单户口价值中扣除。</td></tr>
<tr><td>保险费用（相当于保险成本）</td><td>保险费用是用以缴付本计划提供的身故赔偿。保险费用金额是根据净风险额计算，并参照受保人的性别和在每个保单年度开始时的下次生日年龄而决定。
• 每月保险费用 =（适用在受保人的每1,000美元净风险额的每年保险费用率 ÷ 12）x（净风险额 ÷ 1,000）
而，
- 净风险额 = 在费用扣除日的保单户口价值的5%。
- 保险费用率是根据受保人的性别和在每个保单年度开始时的下次生日年龄而厘定。
• 下表列出部分指示性的每年保险费用率。此仅作说明用途，保险费用率可能会根据受保人的下次生日年龄而异。有关适用在您的保单的个别保险费用率详情，请向您的中介人查询和/ 或参考定制的说明文件。
<table><tr><th rowspan="2">受保人在每个保单年度开始时的下次生日年龄</th><th colspan="2">现时每1,000美元净风险额的每年保险费用率</th></tr><tr><th>男性</th><th>女性</th></tr><tr><td>10岁</td><td>0.08</td><td>0.10</td></tr><tr><td>20岁</td><td>0.41</td><td>0.19</td></tr><tr><td>30岁</td><td>0.41</td><td>0.30</td></tr><tr><td>40岁</td><td>0.87</td><td>0.67</td></tr><tr><td>50岁</td><td>2.19</td><td>1.60</td></tr><tr><td>60岁</td><td>6.09</td><td>3.64</td></tr><tr><td>70岁+</td><td>16.61</td><td>11.80</td></tr><tr><td>80岁+</td><td>60.62</td><td>39.55</td></tr><tr><td>90岁+</td><td>198.99</td><td>119.23</td></tr><tr><td>100岁+</td><td>357.44</td><td>242.95</td></tr></table>+ 请注意，保险费用可能会随著受保人年龄增长而显著增加。我们会在您提出要求时提供适用的保险费用率。</td><td>在保单生效期内，在每月费用扣除日按照已经分配的相关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当时所占的价值的比例，以赎回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的形式，从保单户口价值中扣除。</td></tr>
</table>

现时计划下的保单收费（续）		
	收费率	**从以下价值扣除**
保险费用（相等于保险成本）（续）	**1名50岁（下次生日年龄）男性受保人的每月保险费用计算方法例子说明** 假设在*费用扣除日*的保单户口价值为100,000美元 在他年满50岁（下次生日年龄）时的保单年度开始计算每月保险费用： =（每1,000美元净风险额的每年保险费率 ÷ 12）x（净风险额 ÷ 1,000） =（2.19 ÷ 12）x（在*费用扣除日*的保单户口价值的5% ÷ 1,000） =（2.19 ÷ 12）x（5% x 100,000美元 ÷ 1,000） = 0.91美元 以上例子为假设和仅供说明用途。	

现时计划下的保单收费（续）

<table>
<tr><th></th><th>收费率</th><th>从以下价值扣除</th></tr>
<tr><td>提取费用</td><td>

提取费用适用在首5个保单年度内提取部分金额和退保。
在提取部分金额时，会先扣除提取费用（计算方式如下），然后才向您支付提取部分金额：
提取费用 = 提取部分金额 x 下表所列适用的费用率
在退保时，提取费用会先从保单户口价值中扣除，然后才向您支付退保价值：
提取费用 = 保单户口价值 x 下表所列适用的费用率
提取费用率按退保或提取部分金额时的保单年度厘定：
<table>
<tr><th>保单年度
（下一个保单周年日前）</th><th>提取费用率</th></tr>
<tr><td>第1年</td><td>5%</td></tr>
<tr><td>第2年</td><td>4%</td></tr>
<tr><td>第3年</td><td>3%</td></tr>
<tr><td>第4年</td><td>2%</td></tr>
<tr><td>第5年</td><td>1%</td></tr>
<tr><td>第6年和以后</td><td>0%</td></tr>
</table>

</td><td>在提早提取部分金额时，从提取部分金额中扣除；或在提早退保的情况下，在向您支付退保价值前从保单户口价值中扣除。</td></tr>
<tr><td>投资选项转换费用</td><td>现时没有</td><td></td></tr>
</table>

现时参考基金费用

请注意，您所选择的*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可能另行征收管理费^、表现费用、买卖差价、转换费用和/或其他经常性费用。您毋须直接支付此等费用，这些费用会被扣除并反映在参考基金的单位价格上。

详情请参阅投资选项简介和参考基金的销售文件。您可向我们索取该等文件。

^ 参考基金的经理（在各项条款和条件下），最多可把其年度管理费的75%支付保诚作为回扣。

有关以上费用的扣除方法，您可参阅「一般信息」一节下的「扣除费用」分节。我们会不时更改费用，并保留权利，在不少于1个月前，或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较短通知期内给予书面通知，以更改保单费用或征收新费用。

一般信息

股息

假如我们从*投资选项*的参考基金收到任何股息，将会：

- 以现金支付股息金额［适用在*投资选项（现金分派）*］；或
- 在保单依然生效时以相关*投资选项*的额外名义性质单位形式再投资股息金额，并分配该名义性质单位至保单户口［适用在*投资选项（现金分派）*以外的*投资选项*］。

有关详情请参阅投资选项简介。

扣除费用

我们会从您的保单户口每月扣除有关*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以支付「收费一览表」一节所述适用的费用和收费。您的*投资选项*名义性质单位将会以单位认购价，和按每项*投资选项*的名义性质单位在保单户口内所占的单位价值比例在*费用扣除日*赎回。我们保留权利，借事先给予不少于1个月的书面通知或符合相关监管规定的较短通知期，更改上述扣除费用的方法。

重要文件

在您申请本计划前，我们的顾问会向您提供并解释以下文件。在决定申请前，您应详细了解本计划。文件包括：

(1) *销售文件*，包括本产品册子、投资选项简介和产品资料概要；以及
(2) 说明文件，这是根据您的个别情况列出本计划的预计退保总值和预计身故赔偿总金额；以及
(3) 本计划的保单条款，当中包括一般条款、利益条款和*投资选项*条款。您可向我们免费索取这些文件的样本。

投保申请

您必须填妥有关申请表格，连同所需保费缴交至本公司，方可申请本计划。申请批核必须以本公司最新的内部核保指引为准。

除非您已经完全了解有关投资相连寿险计划并获解释有关计划如何适合您，否则您不应购买有关计划。您必须自行作出最终决定。

冷静期

冷静期（即「犹豫期」）是指在该段时间内，只要保单未曾作出索偿，寿险保单的持有人有权取消已经购买的保单，并可获退回经减去市值调整金额（「市值调整」）和任何扣除提取费用后已经支付的提取部分金额的任何您已经缴付的保费和保费征费；犹豫期为紧接保单或有关通知书交付给您或您指定的代表后起计的21个历日内，以较先者为准。除其他事项外，通知书应说明保单已经备妥，并列明犹豫期的届满日期。

假如您决定取消您的保单，您必须在犹豫期内以书面通知我们。该通知书必须由您签署并由保诚保险有限公司在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21号海港城港威大厦保诚保险大楼8楼在犹豫期内直接收妥。

您可取回已经缴付的金额，然而若*投资选项*的市值下跌，您可取回的金额将可能有所减少。

市值调整仅参照在变现以保单的保费所作的投资而获得的任何资产时而造成的损失来计算，保单缮发有关的任何支出或佣金津贴不会计算在市值调整内。

第三方权利

《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不适用在本计划，意即任何不是本计划的保单某一方的人士或实体（包括但不限于受保人或受益人），不能强制执行本计划的保单的任何条款。

借贷权力

本计划没有借贷权力。有关各参考基金借贷权力的详情，请参阅每项参考基金的销售文件。您可向我们索取该等文件。

投资表现报告

您会定期收到通知书，得悉您在指定时段的保单户口价值、退保价值和交易、和您的保单所持有的每项*投资选项*。您也可通过我们的网上平台（www.prudential.com.hk），取得*投资选项*的每天表现信息和查阅您的投资。您也可致电我们的客户服务热线2281 1333，查询您的投资状况。

责任

我们对于*销售文件*在刊登日期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将承担一切责任。我们已经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询，并尽其所知和所信，确保没有遗漏足以让所载的任何声明出现误导成分的其他事实。

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

根据美国《海外帐户税收合规法案》（「FATCA」），海外金融机构（「FFI」）必须向美国国家税务局（「国税局」）报告在美国境外的金融机构持有帐户的美国人士的若干信息，并必须取得该等人士同意准许海外金融机构将有关信息交予国税局。若海外金融机构就FATCA不签署或同意遵守与国税局达成的协议的规定（「海外金融机构协议」）和／或该海外金融机构未有获得豁免（称为「非参与海外金融机构」），该海外金融机构所收取源自美国的全部「可被预提款项」（定义见FATCA）（最初包括股息、利息和若干衍生款项）将必须缴付30%预扣税（「FATCA预扣税」）。

美国与香港已经签署一份《跨政府协议》（「IGA」），以便位于香港的海外金融机构遵守FATCA，以及为香港的海外金融机构建立框架，让其可依赖精简的尽职调查程序，以

(i) 识别美国戳记，
(ii) 获美国保单持有人同意披露有关信息，和
(iii) 向国税局报告保单持有人的相关税务信息。

FATCA适用在我们和您的保单。我们是参与海外金融机构。我们承诺遵守FATCA。因此，我们会要求您：

(i) 向我们提供若干信息，包括（如适用）您的美国身份信息（例如姓名、地址、美国联邦纳税人识别号等）；以及
(ii) 同意我们向国税局报告有关信息和您的帐户信息（例如帐户结余、利息和股息收益和提款）。

假如您未能遵守该等义务（成为「不合规帐户持有人」），我们须向国税局报告不合规美国帐户的帐户结余、付款金额和数目的「综合信息」。

在若干情况下，我们可能被要求从支付予您的保单或由这保单缴付的款项中征收FATCA预扣税。目前，我们可能会这样做的唯一情况为：

(i) 假如香港税务局未能根据《跨政府协议》（以及香港与美国签署的相关税务信息交换协议）与国税局交换信息，在此情况下，我们可能被要求在您的保单的可扣除款项中扣减和扣除FATCA预扣税，并将相关款项汇给国税局；以及
(ii) 假如您（或任何其他帐户持有人）为非参与海外金融机构，在此情况下，我们可能被要求在您的保单的可扣除款项中扣减和扣除FATCA预扣税，并将相关款项汇给国税局。

就FATCA可能为您或您的保单所带来的影响，请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自动交换财务帐户信息

全球超过100个国家和司法管辖区已经承诺实施关于自动交换财务帐户信息（自动交换信息）的新规定。根据新规定，财务机构必须辨识具有外国税务居民身份的帐户持有人，并向财务机构营运当地的税务部门申报有关该帐户持有人投资收益和帐户结余的若干信息。在相关国家或司法管辖区开始进行自动交换信息后，财务帐户持有地当地的税务部门则会向帐户持有人税务居住地的税务部门提供相关信息。上述信息交换将每年定期进行。

香港已经立法实施自动交换信息的新规定（请参阅已经在2016年6月30日生效的《2016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以下简称为「《修订条例》」））。因此，上述要求将适用在包括我们在内的香港财务机构。根据这些新规定，部分我们的保单持有人将被视为「帐户持有人」。包括我们在内的香港财务机构必须实施尽职审查程序，以辨识具有外国税务居民身份的财务帐户持有人（例如财务机构为保险公司，即保单持有人）；若帐户持有人为实体，则必须辨识其「控权人」是否为外国税务居民，并向税务局申报该等信息。税务局可向帐户持有人的税务居住地提供该等信息。

为遵守相关法律的规定，我们可能会要求您，作为帐户持有人：

(1) 填写并向我们提供一份自我证明表格（其中，您需要在表格中列明您的税务居住地、在该税务居住地的税务编号和出生日期；假如保单持有人为实体（例如信托或公司），您也必须列明持有保单的实体所属的实体类别，以及关于该实体「控权人」的信息）；

(2) 向我们提供为遵守我们尽职审查程序要求所必须的全部信息和文件；

(3) 在任何影响您税务居民身份的情况发生后，在30天内通知我们并向我们提交一份已经适当更新的自我证明表格。

根据《修订条例》规定的尽职审查程序，所有新开立帐户的帐户持有人均必须进行自我证明。对于现有帐户，假如必须申报的财务机构对帐户持有人的税务居住地存疑，该财务机构可要求帐户持有人向其提供一份自我证明以核实帐户持有人的税务居住地。

我们不能为您提供任何税务或法律上的咨询。假如您有任何关于您税务居住地的疑问，请寻求专业咨询。就自动交换信息对您或您所持保单的影响，请寻求独立专业咨询。

帐户持有人在向申报财务机构提交自我证明时，假如明知或罔顾实情地提交在重要事项上具误导性、虚假或不正确的陈述，一经定罪，可被处以第三级罚款（10,000港元）。

有关《共同汇报标准》以及自动交换信息在香港落实的详情，请参阅税务局网站：www.ird.gov.hk/chs/tax/dta_aeoi.htm 。

税项

请向专业人士寻求有关个人税务问题的独立意见。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披露条款

《金融机构（处置机制）条例》（香港法例第628章）（「处置条例」）在2016年6月由香港立法会通过。2017年7月，处置条例（其第8部、第192条和第15部的第10分部除外）实施。除其他规定外，处置条例提供一个机制，以在有金融机构不可持续经营，因而对香港金融体系的稳定和有效运作构成风险（包括对持续执行关键金融功能构成风险）时，以避免或减低该风险为出发点，有秩序处理该等机构。「关键金融功能」在处置条例之下的涵义如下：

凡

a) 某实体并非某金融机构的集团公司，而该实体依赖该机构所进行的活动或业务运作，或依赖该机构所提供的服务；以及

b) 基于任何原因，包括该机构（或其所属公司集团）的规模、互相关连性、复杂性、跨境活动，或市场占有率，

(a) 段所述的活动、业务运作或服务，例如中止，便相当可能会

(i) 引致对香港经济属不可或缺的服务受到干扰；

(ii) 动摇香港金融市场参与者的整体信心；或

(iii) 在香港的金融体系内，产生不良连锁效应，

(a) 段所述的活动、业务运作或服务，即属关键金融功能。

处置条例旨在向有关的处置机制当局（香港金融管理局、保险业监管局和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提供一系列的行政权力，让其得以及时地进行有秩序的处置，以便稳定香港境内濒临倒闭的银行业实体、保险业实体和证券及期货业实体，继而确保其持续性。此外，有关的处置机制当局获赋予权力影响合约与财产权利以至债权人在清算过程中将会收到的款项（包括付款的任何优先次序）。

作为一个保险业界实体，我们受到处置条例的规限和约束。有关的处置机制当局根据处置条例对我们行使任何处置权力，都可能会影响到本计划。有关的处置机制当局可行使的权力包括但不限于对该计划之下必须缴付的全部或部分款项作出取消、撇帐、修改、转换或取代，并且修订或更改该计划的合约条文，如此种种均可能会不利地影响该计划之下的给付或任何其他享有权，因而导致您或您的受益人可能无法收到该计划到期的全部或任何金额。在最坏的情况下，您或您的受益人可能损失本计划之下的全部投资。

处置条例的实施尚待考验，现时依然无先例可援。处置条例涉及的某些细节将会通过附属法例和辅助规则的方式列明。故此，我们现时未能评估处置条例对该计划的全面影响。

阁下应就处置条例对您或您的保单的影响征询独立专业意见。

管限法律

本计划的保单条款受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的法律管辖和据此诠释。任何争议将受制于香港法院的决议和裁决。

认可声明

本计划获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认可，惟该认可并不等同于官方推介。证监会的认可不等同于对该计划作出推介或认许，也不是对该计划的商业利弊或表现作出保证，更不代表该计划适合所有投资者，或认许该计划适合任何个别投资者或任何类别的投资者。证监会对*销售文件*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也不作出任何申述，也不会就因依赖*销售文件*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而引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查询和投诉

假如您对本计划有任何查询和投诉，请致电我们的客户服务热线2281 1333或电邮至service@prudential.com.hk 联系我们。

词汇表

- **平均每月保单户口价值** — 等同在紧接相关保单周年日过去60个月内的每个费用扣除日，以保单户口价值的总和除以60。保单户口价值以相关的费用扣除日的上一个定价日的投资选项的单位赎回价格计算。

- **费用扣除日** — 指每个历月的第3天或，假如(i)当天为公众假期或星期天；(ii)当天的正常办公时间因为不能避免的事情而被中断；或(iii)出现任何非本公司所能合理控制的情况、环境或事件，导致不能在当天进行扣除费用，费用扣除日将会顺延至下一个可行的工作天。

- **特殊情况** — 指 (i) 在您的保单户口内的投资选项，因为投资选项相关投资的交易被延迟、结束、限制或暂停的情况下，而延迟或暂停该投资选项的交易和/ 或估值；和/或 (ii) 任何在我们无法控制的特殊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我们的正常业务受到任何无可避免的干扰、台风、通讯系统中断和军事活动，必须暂停或延迟该等交易和/ 或估值。有关参考基金的延期和/ 或暂停条件详情，请参阅参考基金的相关销售文件。

- **投资选项** — 指计划中让您选择并列在「投资选项简介」中的投资选项。

- **投资选项（现金分派）** — 指名称中载有「分派」字眼并可派发定期现金股息的投资选项。

- **销售文件** — 指产品资料概要、产品册子和投资选项简介。

- **身故索偿证明** — 指以我们指定的索偿表格就有关受保人的身故作出的书面通知，以及保单条款中列出的其他文件/证明。

注

隽珀投资计划由保诚保险有限公司（「保诚」）承保。您可以选择单独投保本计划，毋须同时投保其他类型的保险产品。此册子并非保险合约。如欲了解更多有关本计划的其他详情、完整条款和细则，请索取免费保单样本以作参考。

缴付保费的划线支票抬头请注明「保诚保险有限公司」。

此文件仅旨在香港派发，并不能诠释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说购买任何保险产品。假如在香港境外的任何司法管辖区的法律下提供、出售任何保险产品属于违法，保诚保险有限公司不会在该司法管辖区提供或出售该保险产品。

保诚保险有限公司
(保诚集团成员)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21号
海港城港威大厦
保诚保险大楼8楼
客户服务热线：2281 1333
客户服务传真：2977 1233
客户服务电邮：service@prudential.com.hk

公司网页
www.prudential.com.hk

在2026年10月编印

MKTX/BR00955C (10/26)_POP1